

认识到国际文书规定的报告义务给缔约国带来的负担,特别是给技术和行政资源有限的缔约国带来的负担,

深信尽管如此,国际公约的价值在于充分和自觉地履行批准或加入公约时所承诺的义务,

关切地注意到根据《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²¹第9条应提交的许多定期报告过期未交,一些初次报告过期数年未交,

1. 吁请《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缔约各国履行公约第9条规定的义务,并在适当时限内提交报告;

2. 请秘书长就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一般建议六所述情况的原因,征求公约缔约国的意见和看法,在提交给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的报告中对收到的答复意见加以分析,并酌情提出改进这种情况的建议;

3. 还请秘书长在编写报告时,从各种有关人权的文书对会员国规定的报告义务的全盘范围来考虑委员会一般建议六所述的情况,以期能够照顾到遵循此种义务时可能已经产生的类似及有关的问题;

4. 又请秘书长将报告和大会对报告进行审议的记录一并提交给定于1984年举行的公约缔约国第九次会议。

1982年12月3日

第90次全体会议

37/45.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现况

大会,

回顾其1973年11月2日第3057(XXVIII)号决议、1973年12月14日第3135(XXVIII)号决议、1974年11月6日第3225(XXIX)号决议、1975年11月10日第3381(XXX)号决议、1976年12月13日第31/79号决议、1977年11月7日第32/11号决议、1978年12月16日第33/101号决议、1979年11月15日第

²¹ 第2106A(XX)号决议,附件。

34/26号决议、1980年11月25日第35/38号决议和1981年10月28日第36/11号决议,

喜见根据公约第14条所作声明的数目有所增加,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现况的报告;²²

2. 对已批准或加入公约的国家数目有所增加表示满意;

3. 再次重申确信必需各国普遍批准或加入公约并执行其规定,才能实现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行动十年的目标;

4. 要求尚未成为公约缔约国的国家批准或加入公约;

5. 吁请公约缔约国考虑发表公约第14条所述声明的可能性;

6. 请秘书长按照大会1965年12月21日第2106A(XX)号决议的规定,继续每年向大会提交关于公约现况的报告。

1982年12月3日

第90次全体会议

37/46.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的报告

大会,

回顾其关于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的报告的1981年10月28日第36/12号决议和关于《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现况的1982年12月3日第37/45号决议,²³以及其关于《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行动十年方案》的执行情况的其他有关决议,²³

审议了根据《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第9条第2款规定提出的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第二十五和二十六届会议的报告,²⁴

强调对一切种族歧视的做法、包括存在于任何地

²² A/37/148。

²³ 第3057(XXVIII)号决议,附件。

²⁴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七届会议,补编第18号》(A/37/18)。